

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文件

官民函〔2019〕77号

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 关于对政协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 会议第93112号提案的复函

官渡区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：

关于昆明市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所提的《关于将昆明市“民航路”恢复为“陈纳德路”的建议》已交由我局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根据《昆明市地名管理规定》，一般不以人名作地名，禁止用国家领导人的名字作地名，不得用外国地名、人名、企业名或产品名、商标名命名中国地名。因“陈纳德路”以人名命名，不符合《昆明市地名命名管理规定》。

2.地名更名后涉及到该路段商户、住户的营业执照、房产证等证件的地址变更，给商户、住户带来极大不便，成本较高并不利于民。

3.早前，民航路一带基本上都是农田菜地，1922年唐继尧创办空军，在巫家坝修建飞机场，之后修了一条公路，通过五里多至机场，沟通了市区与机场的交通，这条公路开始叫岔巫公路（官渡区交运志第72页）即由岔街至巫家坝机场的公路，民国三十一年（1942），日本强盗封锁协约国援华物资的海陆空航线，美国援华空军志愿队，在巫家坝机场开通驼峰航线，因战机损坏过多，于四〇三厂原厂址建修飞机厂，对岔巫公路进行修整，改碎石路面为沥青路面，宽5米，两边各1.5米，是省内第一条沥青路面。用人拉、马拉将飞机推进机修厂修理，因而又叫推机路，解放后，为方便群众起见，称之为民航路。1965年官方正式改称为民航路，西起环城南路，东至巫家坝机场。昆明市民政局以昆明市地名委员会于（昆民地〔1991〕第5号）文件批准为民航路。解放后，民航路几经扩建，现成为平坦、宽阔的公路，路两侧装有双挑路灯，民航路成为昆明市知名度较高的地名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联系人：黄震；联系电话：15908896564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19年6月25日印
